



新聞稿

即日發佈

萬科香港精心策劃

南昌東¹都會新區全新住宅及商場發展項目

「連方 BONDLANE」系列²

為嶄新高端社區再掀全新景象

【香港，2022年10月26日】萬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下稱「萬科香港」）宣佈，即將推出位處南昌東¹嶄新高端社區的全新住宅及商場發展項目「連方 BONDLANE」系列²，首個登場的住宅項目亦正式命名為「連方 I」，寓意項目連繫生活，為社區注入動力。「連方 BONDLANE」系列²位踞長沙灣區內的南昌東社區¹，鄰近港鐵南昌站，系列兩個項目合共設有兩座住宅大樓及時尚型格商場「BONDLANE」³，將為原本已充滿文化與活力的都會生活圈注入更多源源創意，推動人與人之連繫，為該區再掀全新景象！

南昌東¹都會生活圈是由港鐵南昌站起，一直向東伸延至醫局街的優靜小區，區內薈萃文化、創意與藝術於一身，設有寧靜怡人的綠化休憩設施及大型地標商場，滿佈藝術文創小店及多間特色美食，悠然生活唾手可得。

萬科香港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周銘禧先生表示：「『連方 BONDLANE』系列²位踞南昌東，兩個項目建於樓高兩層的商場之上，設計上以商店街貫穿，開拓煥然一新的購物空間^{2,3}。項目享有雙站三綫優勢，步行往南昌港鐵站僅需約6分鐘，

連方 BONDLANE I

而前往長沙灣港鐵站則僅需約 7 分鐘，乘搭東涌綫或屯馬綫，迅抵港九各大商業核心區，生活便捷⁴；區內有多所優秀中小學及幼稚園⁵，是市區珍罕的優質供應。「連方 BONDLANE」系列²結合矜罕優質地段，以及匠心設計選材，將成為區內全新地標。」

「連方 I」作為「連方 BONDLANE」系列²首個推出的住宅項目，貫徹萬科香港一向著重建築特色及匠心設計的理念。萬科香港執行董事鮑錦洲先生表示：

「『連方 BONDLANE』系列呼應當區濃厚生活氣息與年青文化，並透過精心設計及鋪砌的商店街³，為當區注入創新形態，打造不一樣的新小區及商業體驗。

「連方 I」的室內設計亦從用家角度出發，透過提升室內空間，讓住戶盡享靈活多變的居所規劃⁶。項目外立面採用香檳金色鋁線點綴基座外牆及大廈露台⁷，並配合基座商場簡約流線演繹活力及人的流動，使項目打造成富有雕塑藝術氣息的建築物，成為南昌東¹矚目新地標。」

「連方 I」位處長沙灣醫局街233號⁸，位於南昌東嶄新高端社區。項目享雙站三綫優勢，步行往南昌港鐵站僅需約6分鐘及長沙灣港鐵站僅需約7分鐘⁴，乘搭東涌綫及屯馬綫直達港九各區，盡享鐵路無縫連繫，往中環車程僅需約9分鐘，往機場更只需22分鐘⁹，穿梭全港，連繫世界。「連方 BONDLANE」系列合共提供逾550個單位，標準戶型涵蓋開放式至三房間隔，其中「連方 I」項目合共提供158個單位，標準戶型涵蓋開放式至兩房間隔，並設特色戶⁷。項目亦設有私人會所，提供多項室內外休閒設施，讓住客可以享受動靜皆宜的悠閒時光¹⁰。

連方 BONDLANE I



萬科香港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周銘禧先生（右）及執行董事鮑錦洲先生（左）今日宣布，位處南昌東都會新區全新住宅及商場發展項目「連方 BONDLANE」系列，首個登場的住宅項目正式命名為「連方 I」，項目共提供 158 個單位，標準戶型涵蓋開放式至兩房間隔，並設特色戶。

萬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簡介

萬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下稱「萬科香港」）之控權公司為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萬科海外，港交所代碼：1036）。萬科海外之控權公司為萬科置業（香港）有限公司，而後者之控權公司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代碼：2202）。

萬科海外是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中一個主要海外地產投資平台，於香港、英國及美國持有項目。

萬科香港並不持有本項目任何權益，僅為萬科置業（香港）有限公司之香港地產項目提供資產管理、銷售及項目開發的服務。兩者均秉承集團母公司「讚美生命，共築城市」的建築理念和「以人為本」的服務宗旨，致力為社會創建綠色環保的高品質房屋，不斷優化項目設計及公共空間，完善項目配套資源。



如有任何垂詢，請致電予峻樺傳訊有限公司

華振傑(Johnson Wa) 電話：2805 6530 或 9258 1919

本廣告/宣傳資料僅為促銷「連方 I」(Bondlane I)之指明住宅物業。

1. 發展項目所處的分區計劃大綱圖區域為長沙灣。有關發展項目位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2. 「連方 BONDLANE」系列包含「連方 I」(Bondlane I) 及毗鄰另一發展項目，分別受其各自之批地文件及大廈公契管轄。此名稱僅為推廣名稱，未必會於公契、買賣合約、轉讓契或其他業權契據或法律文件中出現。
3. 「BONDLANE」為「連方 I」及毗鄰另一發展項目的基座商業部分之推廣名稱，未必會於公契、買賣合約、轉讓契或其他業權契據或法律文件中出現。所述之商店街並非任何公用地方、公眾通道或公共休憩空間，商用部分擁有人對其用途及開放時間有最終決定權。賣方保留權利更改商業部分或其任何部分之名稱及設計。賣方並無亦不會就商業部分之設計、開幕日期、營業時間及商舖種類等資料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
4. 「雙站」指港鐵南昌站及長沙灣站，「三綫」指港鐵東涌綫、屯馬綫及荃灣綫。由發展項目出發，可徒步至港鐵南昌站乘搭港鐵東涌綫或屯馬綫，或至長沙灣站乘搭港鐵荃灣綫。預計步程指由發展項目到相關車站的步行時間。步行時間受實際交通情況、天氣、路線及個人狀況等因素所影響。資料來源：<http://www.google.com.hk/maps> (參考日期：2022 年 10 月 25 日)。
5. 有關校網及學校資料僅供參考，並可能不時改變。有關學校及收生等之詳情以教育局及相關學校或機構公布為準。
6. 所指僅為賣方透過傢具及裝置使用住宅物業空間之方案或構想，並非建議於住宅物業內進行任何間隔改動工程。請注意：拆走或改動或新加住宅物業任何內部間隔/門、或住宅物業之不同裝修、使用、改動等可能被相關法律法規或公契所限制或可能需要相關部門或發展項目管理人同意或批准方可進行。特此建議準買家就拆走或改動或新加任何內部間隔/門、及其擬作之裝修、使用或改動單位方式向有關專業人士查詢。賣方對此並無向買方作出任何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保證或承諾。
7. 賣方保留權利不時改動發展項目或其任何部分之建築圖則及其他圖則、設計、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等。所述之設計、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未必適用於所有或任何住宅物業。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之提供以買賣合約條款為準。發展項目設計以相關政府部門最後批准者為準。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8. 此臨時門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9. 預計車程指由發展項目出發到相關地點的駕車時間，僅供參考，車程時間受實際交通情況、天氣和路線所影響。發展項目不設停車位。資料來源：<http://www.google.com.hk/maps>(參考日期：2022 年 10 月 16 日)。
10. 會所及/或康樂設施的提供以相關政府部門之最終批核為準。會所/康樂設施於住宅物業入伙時未必能即時啟用。不同設施及/或服務的提供、開放時間、使用或操作可能受制於有關部門發出之同意書或許可證，亦可能需要額外付款。會所各區域及設施的名稱為推廣名稱，不會在公契、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或其他業權契據中顯示。發展項目或其相關部分落成後之詳情亦可能與本廣告/宣傳資料所述者不同。賣方保留其修改及改變發展項目會所及/或康樂設施之設計、規格、特徵、圖則、用料和用途及其所有設施、部份和區域之絕對權利，事先毋須通知任何買家。

區域：長沙灣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名稱及由差餉物業

估價署署長編配的門牌號數：醫局街 233 號# | # 此臨時門

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 賣方為施行《一手住宅

物業銷售條例》第 2 部而就發展項目指定的互聯網網站網

址：www.bondlaneone.com.hk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

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賣方：Lanada (BVI) Company Limited (註：賣方的成立為法團所在地方為英屬維爾京群島。賣方的成員的法律責任是有限的。) | 賣方的控權公司：Enigma Company Limited、Vanke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Vank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Wkland Limited、萬科置業(香港)有限公司、上海萬科企業有限公司、上海萬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梁向軍先生 | 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李景勳、雷煥庭建築師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偉工建築有限公司 |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的名稱：不適用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Enigma Company Limited | 盡賣方所知的發展項目的預計關鍵日期：2024年6月30日（「關鍵日期」指發展項目在遵照經批准的建築圖則的情況下在各方面均屬完成的日期。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本廣告及其任何內容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亦不得詮釋成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合約條款、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不論是否有關景觀）。 | 賣方保留權利不時改動發展項目或其任何部分之建築圖則及其他圖則、設計、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等。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之提供以買賣合約條款為準。發展項目設計以相關政府部門最後批准者為準。發展項目及其周邊地區日後可能出現改變。 | 住宅物業市場情況不時變化，準買方應衡量其財務情況及負擔能力及所有相關因素方作出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於任何情況或時間，準買方絕不應以本廣告/宣傳資料之任何內容、資料或概念作依據或受其影響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 | 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 本廣告由賣方發布或在賣方的同意下由另一人發布。製作日期：2022年10月26日